

# 實踐大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學士班【申請入學】新生報到注意事項

## 一、報到註冊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（洽詢電話 02-25381111 分機 2211）

梯次	註冊日期	註冊時間		報到地點	備註
正取	110 年 9 月 14 日(星期二)	服裝設計學系 財務金融管理學系	10:00~12:00 報到暨註冊	東閔紀念大樓 (A 棟 1 樓中庭)	1. 正取生逾時報到者，以自動喪失入學資格處理。 2. 辦理報到註冊逾時或未繳清學雜費（或未完成申辦就學優待減免/就學貸款程序）者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 3. 備取生依公告缺額學系項目唱名報到，如唱名三次未在现场視同放棄。
		其他學系	10:30~12:00 報到暨註冊		
#正取生報到後缺額將於 9 月 14 日(二)16:00 於本校 <a href="#">招生考試資訊網</a> 公告各學系(組)缺額情形。					
備取	110 年 9 月 15 日(星期三)	09:30~10:00 集合 10:00 唱名暨註冊		東閔紀念大樓 (A 棟 107 教室)	

## 二、報到註冊應攜帶文件：

- (一) 錄取通知單。
- (二) 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(力)證明文件正本及影本一份。若仍於他校就讀尚未辦理退學者，應於現場簽具結書，於一週內繳回修業證明書。逾期仍未補繳即以自願放棄入學資格論。
  1. 高中職(含)以上在學(肄業)生，繳交修業或轉學證明書正、影本。
  2. 高中職(含)以上畢業生，繳交畢業證書正、影本。
  3. 持高中職(含)以上同等學歷者，繳交資格證明書正、影本。
  4. 持國外學歷證件者，繳交(1)境外學歷查證認定切結書、(2)經我國駐外單位驗證戳記之學歷證件、歷年成績單正本以及(3)內政部入出國及移民署核發之出入境紀錄（如係外國人或僑民免附）。
- (三) 二吋彩色證件照片一張，背面註明姓名、系所別、學號。
- (四) 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及護照影本（無護照者請於日後申辦後補繳）黏貼於新生入學資料繳交黏貼表（[附錄一](#)）。
- (五) 學生金融機構匯款委託書（[網頁列印](#)）、個人存摺封面影本（彰化銀行為佳，其他亦可）。
- (六) 如考生本人無法親臨報到註冊者，得委託他人辦理。請考生填妥委託書（[附錄二](#)）授權他人持前列各項應繳文件，到校辦理報到註冊手續，凡未按規定之時間報到者，以放棄錄取資格論，且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。

## 三、申請學分抵免：

- (一) 學生應於完成報到註冊後，接著至照指定地點辦理抵免學分。
- (二) 抵免應攜帶文件：歷年成績單正本一份(請另行申請，勿使用修業證明書所附之成績單)。
- (三) 辦理抵免同學應攜帶歷年成績單正本至各開課單位指定地點辦理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- (四) 抵免學分之申請，以轉、考當學期指定辦理時間一次為限，俟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請求補辦或變更，請詳閱本校「[學分抵免要點](#)」辦理。

## 四、學生課程須知：(請事先詳閱：[新生課程須知](#)、[校務系統操作手冊](#))

## 五、新生選課須知：(請事先詳閱：[新生選課須知](#)、[註冊選課作業相關說明](#))

(一) 加退選課請參「[註冊選課作業要點](http://adm.usc.edu.tw/classregister/wp-content/uploads/sites/3/2021/06/110-1book-0817V19-OK.pdf)」：<http://adm.usc.edu.tw/classregister/wp-content/uploads/sites/3/2021/06/110-1book-0817V19-OK.pdf>

(二) 選課相關事項查詢分機：2111

#### 六、繳費事項：(請參閱[學雜費繳納須知](#)或洽詢分機 1401)

(一) 考生錄取後隨即辦理註冊並現場繳清學雜費繳費單進行現場繳費，學雜費約 35,000 元左右(各學系或有不同，因各學系本學期排定修讀學分數不同)，請自備足額現金。本校校園內設有自動提款機 ATM，惟若有多人提領，恐有現金不足之虞；建議來校前自行備妥。當日未完成繳費者視為未完成註冊程序，視同放棄錄取資格。

(二) 申辦就學貸款或學雜費優待減免並繳清差額者，視同完成繳費。

#### 七、宿舍申請：(欲候補宿舍者請洽詢分機 3714)

#### 八、學生就學優待減免暨就學貸款：(洽詢分機 3713 或至生活輔導一組網頁查詢)

(一) 就學優待減免

註冊當天帶齊相關證件現場辦理。

(二) 就學貸款

請至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辦理申請及對保，再至[本校首頁](#)→[校務系統\(新\)](#)→[學務資訊模組](#)→[就學貸款登錄系統](#)申請與列印，完成網路登記並列印相關表單，於 9 月 27 日前繳回生活輔導組。

(三) 注意事項

1. 若同時辦理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者，請於報到註冊當天辦理就學優待減免，再辦理就學貸款。

2. [新校務資訊系統操作方式](#)，請詳閱[本校首頁](#)→[校園消息](#)→【生輔一組公告】110-1 就學優待減免及就學貸款申辦流程與操作方式。

九、新生始業輔導：本校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對於疫情警戒規定，滾動修正 110 學年度新生始業輔導活動辦理方式，改以線上影片播放進行。敬請同學於 9/14(二)起自學校首頁進入[新生始業輔導專區](#)觀看相關內容。

十、新生健檢：10 月 16 日至 10 月 17 日 (洽詢分機 3311)

詳細內容請參閱[新生健康檢查須知](#)。衛生保健一組網址：<http://health.usc.edu.tw>

十一、 緩徵及儘後召集注意事項：(洽詢分機 3711 歐陽宇昇教官)

(一) 上網登入及繳交申請單：9 月 13 日至 10 月 1 日 (辦理緩徵(儘召)一律以紙本辦理)

**申請表如附錄三**

(二) 應備文件：

1. 未役者：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在學證明書。
2. 已役者：退伍令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在學證明書，並請於申請書備考欄處填具前一教育階段，學校及學系名稱，未畢業者須加註最後離校年級。
3. 免役者：國民兵證明書、體位證明書或免役證明書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在學證明書。
4. 已服替代役者：替代役服役證明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在學證明書。
5. 現役軍人：軍人身分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在學證明書。(不須線上申請，僅需繳交應備文件)

請依規定時間內繳交申請單、在學證明書及各項應備文件，繳至 G 棟二樓軍訓室。如未依規定繳交上述資料，需勞作服務 4 小時，若致發生緩徵、召集等問題，由學生本人負責。

十二、 附註

(一) 請上網詳閱[實踐大學新鮮人/110 學年度臺北校區進修學制新生入學報到注意事項](#)所有訊息

(二) 110 年 9 月 22 日開學日 (開始上課)。

## 新生入學資料繳交黏貼表

學系：\_\_\_\_\_ 學號：\_\_\_\_\_

(一) 身分證(居留證)正、反面影印本

<p>身分證(居留證)正面影印本 黏貼處</p>	<p>身分證(居留證)反面影印本 黏貼處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(二) 護照資料頁影印本

<p>護照資料頁影印本 黏貼處</p>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## 委 託 書

本人因故未能參加貴校 110 學年度進修學士班申請入學招生考試

報到註冊繳費作業，特委託\_\_\_\_\_先生／女士

(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)代為辦理。受託人所做任何與報到註冊作業  
相關之決定，視同本人為之，本人同意完全負責，絕無異議。

此致

實踐大學註冊課務一組

立據人：\_\_\_\_\_ (親筆簽名)

受託人：\_\_\_\_\_ (親筆簽名)

委託日期：中華民國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 實踐大學臺北校區 110 學年度第一學期在學兵役緩徵(儘召)申請表

■本國籍男生必填本表（女生免填）

學制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日間學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修學制	身分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 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轉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復學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延修生
系級班別	學系   年   班	學 號	
姓 名		身分證字號	
出生年月日	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預定畢業年月	年      月
學生手機		家長手機	
戶籍所在地 <small>※與身分證住址欄 相同</small>	縣      鄉鎮      村      鄰 市      市區      里	路      巷      號 街      弄      樓	
兵役狀況調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服兩個月 <b>第一階段</b> 入伍訓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退伍【軍種：_____軍階_____】		
國民身分證影本			
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正面、浮貼)		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(背面、浮貼)	
<p>請將相關證明文件，浮貼於背面：(尚未服役者，無須黏貼證明文件)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已服兩個月<b>第一階段</b>入伍訓練者，請貼結訓證書影本。</li> <li>2. 因病停役者，請貼停役令影本。</li> <li>3. 免役體位者，請貼免役體位證明影本。</li> <li>4. 已服役退伍者，請貼退伍令正反面影本。</li> <li>5. 以上任何身分均須附上「學校在學證明書」。</li> </ol>			
<p>註：一、請詳填本表，以利學校統一辦理「在學兵役緩徵」、「儘後召集」(暫停教育召集)」等相關事宜。<u>逾期未繳或資料不全致產生兵役問題者，由學生自行負責。</u></p> <p>二、學生在學期間戶籍住址如有遷移，應到教務處辦理學籍資料更正，以免影響權益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學生事務處    軍訓室    啟</p>			

證明文件,請浮貼於此

---

( 尚未服役者，無須黏貼證明文件。)

1. 已服兩個月第一階段入伍訓練者，請貼結訓證書影本。
2. 因病停役者，請貼停役令影本。
3. 免役體位者，請貼免役體位證明影本。
4. 已服役退伍者，請貼退伍令正反面影本。
5. 以上任何身分均須附上「學校在學證明書」。